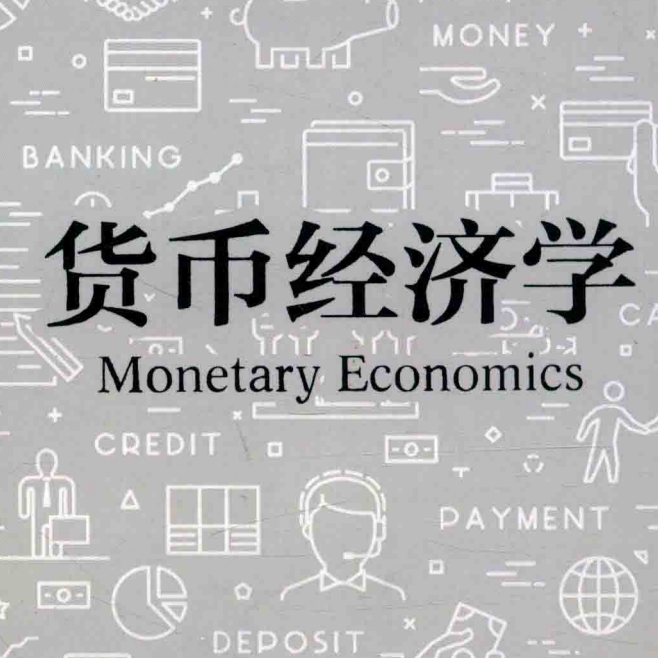




货币经济学

Monetary Economics

普通高等教育金融学

货币经济学

孙音 编著

机械工业出版社

本书是一本区别于《货币银行学》和《货币理论》的理论性教材。它强调货币对经济的影响，而不是单纯的货币理论或货币制度、货币政策的实践。

本书是为本科学生设计的教材：难度适中，有清晰的理论体系与框架；问题明确，辅以专栏来解释；摒弃了某些理论推导过程中艰深晦涩的数理计量；让学生尝试用所学理论分析一些实际问题与现象。

本书将 21 世纪以来货币经济学领域相对较新的理论知识，以最简单易懂的方式展现出来。

本书摒弃问答式的课后习题，将启发式教学方式引入理论课程中，组织学生展开讨论，完成对理论内容的进一步理解与掌握。

本书可供经济学及其相关专业的本科生选作教材，也可供社会读者选用。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货币经济学/孙音编著. —北京：机械工业出版社，2016. 10

普通高等教育金融学类专业规划教材

ISBN 978-7-111-55066-2

I. ①货… II. ①孙… III. ①货币主义—高等学校—教材 IV. ①F091.35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6）第 241858 号

机械工业出版社（北京市百万庄大街 22 号 邮政编码 100037）

策划编辑：常爱艳 责任编辑：常爱艳 刘 静 商红云

责任校对：樊钟英 封面设计：鞠 杨

责任印制：李 飞

北京铭成印刷有限公司印刷

2017 年 1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

184mm × 260mm · 14.75 印张 · 362 千字

标准书号：ISBN 978-7-111-55066-2

定价：35.00 元

凡购本书，如有缺页、倒页、脱页，由本社发行部调换

电话服务

网络服务

服务咨询热线：010-88379833

机工官网：www.cmpbook.com

读者购书热线：010-88379649

机工官博：weibo.com/cmp1952

教育服务网：www.cmpedu.com

封面无防伪标均为盗版

金书网：www.golden-book.com

前 言

货币经济学是经济学的一个分支。从古典学派割裂货币与经济之间关系的“货币面纱观”“两分法”到魏克赛尔的现代货币经济理论,再经由凯恩斯发扬光大并形成具有里程碑意义的理论体系,又发展为由斯蒂格利茨等人提出的货币经济学新范式,其研究内容日益丰富、复杂,使用工具愈加先进。从20世纪50年代开始,货币经济学已经成为一门重要的、相对独立的学科。在教学实践中,很多财经类院校已经在金融学专业设置中引入了货币经济学课程,该课程是金融学专业本科学生的必修课,也是金融学专业研究生的必修课。从国内的教材情况来看,《货币银行学》《金融学》教材浩如烟海,而《货币经济学》教材却是屈指可数,质量上乘的更是少之又少。鉴于此,编写一本区别于《货币银行学》的、适合本科高年级学生学习的《货币经济学》教材很有必要。

从体系设计上来看,国内外现有《货币经济学》教材大致可分为两种情况:一种侧重于货币理论介绍;另一种则与《货币银行学》教材区别不大,侧重于货币制度与货币政策的介绍。而货币经济学与货币银行学是有区别的,货币经济学作为20世纪50年代之后从经济学中分离出的一个分支,它不仅要阐述货币的理论,更重要、更关键的是它要阐述货币对于经济的影响,因此,这是一个理论性较强的课程。而货币银行学侧重于货币金融领域内的理论与实践操作问题,如货币制度、货币政策等。

目前国内《货币经济学》教材的不足之处在于:①尽管经过再三修订,仍缺少货币与国际经济的章节,在经济全球化的今天,这一内容不容忽视;②理论有缺失,21世纪以来的货币经济领域的最新理论并未纳入其中,如新凯恩斯主义货币经济学、通胀目标制、货币政策规则的介绍等;③理论介绍与公式推导对于本科阶段的学生来说,过于晦涩。本书强调货币对经济的影响,而不是单纯的货币理论或货币制度、货币政策的实践。同时,这是一本为本科学生设计的教材,因此注意了难度适中,有清晰的理论体系与框架;问题明确、辅以专栏来解释;摒弃了某些理论推导过程中艰深晦涩的数理计量;让学生尝试用所学理论分析一些实际问题与现象。同时,将21世纪以来货币经济学领域相对较新的理论知识,以最简单易懂的方式展现出来。

本书设计的总体思路是以货币对经济的影响为主要内容,加入货币理论的具体内容,为进一步理解货币对经济的影响奠定基础。具体如下:

1. 主体内容:货币对经济的影响(宏观货币经济理论)

从货币政策的最终目标入手,从六个角度阐述货币对经济的影响。

(1) 目标1:稳定经济、稳定物价——货币与经济均衡理论(第三章)。

(2) 目标2:增加就业、产出与收入——货币与就业、产出、收入:短期影响(第四章)。

(3) 目标3:经济增长——货币与经济增长:长期影响(第五章)。

(4) 目标4:国际收支平衡与稳定汇率——货币与国际经济理论(第六章)。

(5) 货币经济下最易发生的问题是通货膨胀和通货紧缩,通货膨胀和通货紧缩是货币

现象，同时会对经济产生很大的影响——通货膨胀与通货紧缩（第七章）。

（6）抑制通胀、稳定经济，货币当局需要操作货币政策来实现——货币政策理论（第八章）

2. 基础内容：货币理论（微观货币经济理论）

要想了解货币对经济的影响，首先对货币要有清楚的认识，因此货币理论不能遗漏，具体如下：

（1）货币的定义与本质（第一章）。

（2）货币供求理论（第二章）。

由于编写的时间较为仓促，同时货币经济学也是一门相对较新的学科，因此，本书的内容及结构都有待于继续改善，作者会根据教学实践定期加以修正，希望广大读者多多批评指正。

我们为选择本书作为授课教材的教师免费提供教学电子课件（PPT）、教学大纲、课后习题及其答案，有需要的教师可联系 changay@126.com。

孙 音

目 录

☞ 前言	
☞ 第一章 货币的定义与本质	1
第一节 货币金属论	1
第二节 货币名目论	5
第三节 货币职能论	10
第四节 货币契约论	14
本章小结	16
☞ 第二章 货币供求理论	17
第一节 货币需求理论	17
第二节 货币供给理论	26
第三节 利率决定理论	31
本章小结	42
☞ 第三章 货币与经济均衡理论	44
第一节 魏克赛尔的累积过程理论	44
第二节 熊彼特的非常信用理论	50
第三节 霍曲莱的纯商业循环理论	53
第四节 哈耶克的中性货币理论	56
第五节 凯恩斯的货币与经济均衡理论	61
第六节 弗里德曼与施瓦茨的理论观点	68
本章小结	69
☞ 第四章 货币与就业、产出、收入：短期影响	70
第一节 古典学派的理论	70
第二节 凯恩斯与凯恩斯学派的理论	73
第三节 对凯恩斯经济学的重新评价	78
第四节 弗里德曼的理论	84
本章小结	87
☞ 第五章 货币与经济增长：长期影响	88
第一节 货币增长理论	88
第二节 金融发展理论	102
本章小结	111
☞ 第六章 货币与国际经济理论	113
第一节 国际收支调节的货币理论	113
第二节 国际汇率理论	117

第三节 货币一体化理论	126
第四节 国际货币体系的演变简史	136
本章小结	146
☞ 第七章 通货膨胀与通货紧缩	148
第一节 通货膨胀的定义与度量	148
第二节 通货膨胀的成因	151
第三节 通货膨胀的影响与治理	167
第四节 通货膨胀预期与公众学习	184
第五节 通货紧缩的内涵、成因与治理	191
本章小结	193
☞ 第八章 货币政策理论	195
第一节 货币政策的有效性理论	195
第二节 货币政策传导机制理论	202
第三节 货币政策中间目标的选择	208
第四节 货币政策操作规范与中央银行独立性	212
本章小结	228
参考文献	230

第一章 货币的定义与本质

货币的定义与本质是货币经济学的核心问题之一。货币形态的发展经历了五个阶段：商品货币、金属货币、代用货币、信用货币、电子货币。因此，关于货币本质的探讨也随之发生变化，未得统一。若货币的定义与本质不能确定，会使货币的外延无限扩大，与之相关的货币职能、货币计量、货币政策等无法妥善解决，一定程度上造成了货币理论的混乱。到目前为止，现有的观点主要有货币金属论、货币名目论、货币职能论与货币契约论。

货币金属论者从货币的价值尺度、储藏手段和世界货币的职能出发，认为货币与贵金属等同，货币必须具有金属内容和实质价值，货币的价值取决于贵金属的价值。货币名目论者从货币的流通手段、支付手段等职能出发，否定货币的实质价值，认为货币只是一种符号，一种名目上的存在。货币金属论是货币金、银本位制的产物，随着 20 世纪初金本位制度的崩溃，其影响力日益减弱。21 世纪，在西方货币理论中占统治地位的仍是货币名目论。但历史上这两种观点都没有准确把握货币的本质，它们都受到了货币形式的干扰，并企图从货币的形式出发来定义货币的本质，因而无法给出完整统一的货币定义。事实上，货币就其内在商品价值而言，并不是有或无两个断裂的选择，而是逐渐量变的过程，电子货币的商品价值几乎为零，纸币接近于零，硬币、铜板的商品价值略高，金银等贵金属货币的商品价值更高，这种量变的过程揭示了不同形式货币本质的统一性，即货币是作为契约的产物，它的交换价值是契约约定的。当市场稳定、信任度高时，人们偏好接受纸币等名目货币；当市场不稳定、信任度降低时，人们更倾向于接受金属货币。货币契约体现了货币的本质，是一种所有者与市场关于购买权的契约，根本上是所有相互之间的约定。

早期的货币金属论、货币名目论显然已经过时，当代西方经济学家对此采取实用主义的态度，从货币职能给货币定义，但探及货币本质仍存在争议并未形成统一观点。近年来，最新的货币契约论被提出。这种关于货币本质的提法，似乎得到了经济学家们普遍一致的认同。

第一节 货币金属论

货币金属论是早期资产阶级学说中关于货币本质的一种理论，也是与货币名目论相对立的一种理论。这种理论出现在封建社会解体、资本主义生产方式出现萌芽的时期。从货币金属论的发展历史来看，重商主义的理论与亚当·斯密（Adam Smith）的学说占有非常重要的地位。可是，货币金属论不只起源于重商主义，最远可追溯于希腊哲学家亚里士多德时代。亚里士多德在他的《伦理学》中，有朴素的货币金属主义的主张。他认为，货币是价值的共同尺度，能用来衡量一切商品的价值，并因此而成为交换的媒介，货币的价值则一如其他财物，为同一规律所决定。他还提出，货币不是天然产生的，而是由人们的契约及国家的法律制度创造出来的，其价值可以任意变更，货币是可用来交换他物的保证。亚里士多德阐述的货币本质具有两面性，包含了金属主义与名目主义的萌芽。

货币金属论的基本观点是，货币等于金银，金银等于财富，因此货币就是贵金属，货币

等于财富。货币是具有金属内容与实质价值的商品,其价值是由金属的价值决定的,货币金属论由此得名。

一、重商主义的货币金属论

重商主义是欧洲资本原始积累时期代表商业资产阶级利益的一种经济学说与政策体系。重商主义产生于16世纪,这一时期封建自然经济日渐解体,资本主义经济开始萌芽成长。资本主义经济的成长需要资本的原始积累,而原始积累离不开商业与商业资本的发展,代表商业资本利益的重商主义由此诞生。从当时的社会现实来看,中世纪欧洲的硬币流失,加之15世纪时发生的一系列事件,如哥伦布发现新大陆、美洲金银矿的发现等,都促成了这一学说的形成。

重商主义货币金属论的主要观点是:①货币等于财富,货币就是贵金属。因此,货币必须具有金属内容与实质价值,其他物品无法替代。无论是国家还是个人,货币的增加意味着生活富庶、财富增加,金银是一国真正的财富。②增加一国财富的方式只有两种,即开矿和对外贸易顺差。因此,流通是财富的直接来源,生产只是创造财富的前提,国家应该限制资本外流,多卖少买,从而创造贸易顺差来积累资本与财富。

按照历史时期与理论观点的差异,重商主义可分为早期重商主义与晚期重商主义。早期重商主义者认为,货币、金银与财富是等同的概念,保存货币就能使国家富裕,支持严禁金银输出才能确保本国的对外贸易顺差。早期重商主义货币金属论的代表人物有英国的威廉·斯塔福德^①、法国的孟克列钦^②等。晚期重商主义者认为,贸易能增值货币,一国应关注的不仅是对某一国的贸易顺差,而是对整个贸易总额的顺差。晚期重商主义货币金属论的代表人有英国的托马斯·孟^③、法国的柯尔培尔^④等。值得一提的是,早期重商主义与晚期重商主义在对贸易顺差的理解方面存在很大分歧。早期重商主义以守财奴的眼光看待货币,他们认为,一切购买会使货币减少而一切出售会使货币增加。晚期重商主义则是以资本家的角度来看待货币了,他们觉得必须使货币运动起来,将货币投入到流通领域方可取得更多货币,为了多卖,可以多买,只要卖出的总量大于买进的总量就可以。另外,早期重商主义主张对每一国的贸易都应该是顺差,而晚期重商主义则认为对外贸易总额是顺差即可,因此,早期重商主义被称为“货币差额论”,晚期重商主义则被称为“贸易差额论”。

从社会发展的历史阶段来看,重商主义货币金属论的产生是必然的、符合逻辑的,但它在理论上存在漏洞。①将货币等同于金银。货币的基本功能是商品的价值尺度与交换媒介,它可以是金银,也可是其他物品。②将货币等同于财富。财富是只能满足人类物质需要的、能够提供人类消费资料与生产资料的物品总和。③只重视货币的价值尺度、储藏手段、世界货币的基本职能,而忽视了货币的流通手段与支付手段的职能。④推崇的关于一国在任何时候都要保持贸易顺差、顺差越多越好的观点不符合世界的整体利益,在理论上也难以成立。

① 威廉·斯塔福德(William Stafford, 1554—1612), 1581年出版《对现今同胞若干怨言的简单评论》,该书被视为早期重商主义的代表作。

② 孟克列钦(Antoyne de Montchretien, 1575—1621), 1615年出版《献给国王与王后的政治经济学》。

③ 托马斯·孟(Thomas Mun, 1571—1641), 1664年出版《英国得自对外贸易的财富》,马克思评价为重商主义划时代的著作。

④ 柯尔培尔(J. B. Colbert, 1619—1683), 曾任法国路易十四的财政大臣,他的重商主义体现在一系列经济政策上。

二、古典学派的货币金属论

古典学派是指1640年英国资产阶级革命之后到19世纪60年代之前西方的主导经济理论。它在重商主义初期时建立,到亚当·斯密时期形成理论体系,经大卫·李嘉图(David Ricardo)深化发展,后由让·巴蒂斯特·萨伊(Jean Baptiste Say)、约翰·穆勒(John Mill)和约翰·杜能(Johann Thünen)继承并分别在英国和法国普及推广,成为经济学领域的主导思想。古典学派的主要贡献是第一次把经济现象的研究从流通领域转移到生产领域,提出了劳动价值论与剩余价值的各种形式,并在此基础上提出了货币、信用、利息和银行的学说。古典学派的货币金属论认为,真正的货币必须是金银,货币必须有十足价值,反对伪造货币(降低成色、减少重量)等观点。古典学派货币金属论的代表人物有威廉·配第(William Petty)、布阿吉尔贝尔(Boisguillebert)、亚当·斯密、托马斯·马尔萨斯(Thomas Malthus)、萨伊、大卫·李嘉图、约翰·穆勒、约翰·洛克(John Locke)、大卫·休谟(David Hume)、弗朗斯瓦·魁奈(Francios Quesnay)等人。

(一) 威廉·配第的货币金属论

作为古典经济学的先驱,威廉·配第开创了现代经济科学,他力图以事实、感觉与经验为依据,尽可能用数字来说明问题,马克思称他为“政治经济学之父”。威廉·配第总共出版了五本著作^①,他关于货币的理论与思想可以总结如下:①不再把金银看成是“唯一财富”,而是将货币视为“一般财富”,也就是说,货币在任何时候、任何地方都是财富。②配第肯定了货币具有价值尺度职能,金银不仅可以作为购买手段还具有价值储藏的功能。③货币自身具有价值,这种价值的大小是由劳动时间决定的。货币价值会随着生产金银的劳动生产率的变化而变化,在假定商品自身价格不变的情况下,生产金银的劳动率提高,则货币贬值、物价上涨。坚决反对人为的货币贬值,这是国家向它负有债务的人民课税,是国家趋于衰败的象征。④推动一国商业的发展,需要一定数量和比例的货币,过多过少均会对商业有害。他提出了计算货币需求量的具体方法,并注意到货币流通速度的存在。

(二) 亚当·斯密的货币金属论

亚当·斯密是工场手工业时期集大成的政治经济学家,这是马克思对其的高度评价。他的重要著作《国民财富的性质和原因的研究》(简称《国富论》)从发行那天起就对英国的财政产生了直接影响,并且这种影响至今仍然存在,致使政治经济学不可避免地打上了斯密的思想烙印。这里,将斯密对货币认识的理论思想总结如下:

(1) 从货币的本质上看,斯密是一个金属主义者。他非常明确地指出,货币是一种商品,货币就是贵金属。货币的价值是由劳动量或生产费用决定的。他还反复论证了流通中货币必要量的问题。

(2) 在货币起源问题上,斯密有两种解释:①货币是为克服交换中的困难与不便而产生的,货币是一种商品,其主要作用是交换媒介,其次是衡量交换物品的价值^②;②货币是为克服在商品交换中缺乏共同评价标准的困难而产生的^③。他指出,这种共同的标准物最初

① 威廉·配第的五本著作作为1662年的《赋税论》、1690年的《政治算术》、1691年的《献给英明人士》、1691年的《爱尔兰的政治解剖》、1695年的《货币略论》。

② 见斯密的《国富论》的逻辑推论过程。

③ 见斯密的《道德情操论》。

是人人熟知的商品，后来被具有多种优势的金银代替，于是货币就固定于金银。

(3) 斯密认为，商品的价值是由劳动量决定的，但用无形的劳动量评价商品的价值大小在技术上行不通，而以货币作为交换工具与商品进行交换，这种评价与衡量的尺度就变得可行。但在斯密的理论中几乎完全忽略了储藏手段与支付手段的职能。并且，在货币职能方面，斯密也有两种相悖的观点：①货币的基本职能就是交换工具、流通手段，之后才是价值尺度的职能。从货币的流通手段职能出发，斯密提出了用纸币代替金属货币的主张[⊖]。②货币的首要职能是价值尺度，然后才是流通手段[⊙]。斯密关于货币职能先后顺序的论述，为后来产生的各种货币职能的争论埋下伏笔。

(4) 在货币价值观上，斯密坚持货币应具有十足的价值，不可以人为贬值，否则就是政府对国民的掠夺；他还提出，金银的价值由其所包含的劳动量决定，若能保证银行券的随时兑付，银行券的价值就等于金币银币。

(5) 在货币流通方面，斯密的观点可总结为三点：①满足货币流通的必要量会随着商品的增减而变化，国内货币的流通量应该是与国内货物的流通量变化成正比的；②货币量不需要与商品量等量增减，货币量的变化要比商品量变化小得多，因为货币有一个流通速度的存在；③银行券可替代金属货币流通，但一定要以流通中客观需要的金属货币量为限，否则将出现“劣币驱逐良币”（见专栏 1-1）的现象。

专栏 1-1

劣币驱逐良币

劣币驱逐良币（Bad money drives out good）是指当一个国家同时流通两种实际价值不同而法定比价不变的货币时，实际价值高的货币（良币）必然要被熔化、收藏或输出而退出流通领域，而实际价值低的货币（劣币）反而充斥市场。这个名词由 16 世纪英国伊丽莎白时期的铸造局局长格雷欣提出，因此也称“格雷欣法则”（Gresham's Law）。他观察到，消费者保留储存成色高的货币（贵金属含量高），使用成色低的货币进行市场交易、流通。

在 16 世纪的英国，使用贵金属造币时，必须在新铸造的货币之中加入其他金属成分，故当时市场上就有两种货币：一种是原先不含杂质的货币，另一种是被加入其他金属的货币。虽然两种货币在法律上的价值相等，但人们却能加以辨认，并且储存不含杂质的货币，将含杂质的货币拿去交易流通。故市面上的良币就渐渐被储存而减少流通，市场上就只剩下劣币在交易。

另外一种劣币驱逐良币的情形发生在金银复本位制之下。金银复本位曾经被 18~19 世纪的英国、美国、法国长期采用。由于金币和银币之间的兑换比率是政府法律定下的，所以会长期稳定不变，但市场上金银之间的相对价格却会因为供需法则而波动。若当黄金实际价值超过法定兑换比率时，人们就会将手中价值较大的金币（良币）熔成金块，再将这些黄金卖掉换成银币（劣币）使用。经过这种程序之后，就可以比直接用金币换银币的方式得到更多的银币。有时人们甚至会重复这样的过程许多次，故市面上的良币就日益被熔化而减少，劣币则会充斥市场并严重扰乱市场秩序。

自从人类赋予金钱一定的币值时起，这一法则就起作用了。追溯到古罗马时代，人们就习惯从金银钱币上切下一角，这就意味着在货币充当买卖媒介时，货币的价值含量就减小了。古罗马人不是傻瓜，他

⊖ 见斯密的《国富论》。

⊙ 见斯密的《道德情操论》。

们很快就觉察到货币越变越轻。当他们知道货币减轻的真相时,就把足值的金银货币积存起来,专门用那些不足值的货币。为控制这一现象的蔓延,政府发行了带锯齿货币。足值货币的边缘都有细小的沟槽,如果货币边缘的沟槽被挫平,人们就知道这枚货币被动过手脚。

在中国,早在公元前2世纪,西汉的贾谊曾指出“奸钱日繁,正钱日亡”的事实,这里的“奸钱”指的就是劣币,“正钱”指的是良币。西汉时期,金和银都是法偿货币,在法律上按一定比价具有相同的价值。但在现实情况中,金银的开采成本、市场供求是不太可能完全同步变化的,于是,当金相对于银来说更为贵重时,人们必然地储存更有价值的金而使用相对来说价值较低的银,因为交换时是以法定比价而不是实际比价来计算的。如果银相对来说更为贵重时,劣币就成了金,银变成了良币。

进入了纸币流通的时代,货币的不足值性更加明显,国家也必须有更加有力的手段保障其法偿性。也正是在这时,格雷欣法则开始受到一些学者的质疑。事实上,没有良币出现,或者有强有力的政府禁止良币的使用,劣币也不能一直使用下去。

问题的根源在于,劣币驱逐良币并不是产生于竞争的前提条件下。每一套货币的发行,都是由国家强制人民接受的,尽管付款的一方很乐意使用劣币,但收款的一方却不会甘愿接受,只有在国家能保证收款方接受的劣币能够继续流通的时候,劣币才能得以继续存在,这条规律才能继续起作用。换句话说,如果国家滥用发行货币的权力,通过“劣币驱逐良币”的把戏来掠夺民间财富,这个过程就是政府消费自身信誉的过程。当这个消费过程超过了一定限度的时候,人民也是有可能拒绝所谓的法偿货币,通过自由的选择使得货币自发地建立新规律。

在现今社会,这种情况仍然存在。例如香港流通货币中,同时有10元纸币和10元硬币。由于10元硬币较容易伪造,而且较重,携带不方便,被视为劣币。如果一个人同时有10元硬币和纸币,他会优先使用硬币,导致劣币流通量较良币高。

第二节 货币名目论

所谓货币名目论,是与货币金属论相对立的一种早期货币理论。这个理论认为,货币不是财富,只是一种便利交易的工具,是换取财富的要素,是一种价值符号。货币的价值只是在名目上存在,并不是货币本身所具有的,而是由国家规定的。

货币名目论的产生有其理论与现实基础。从理论基础看,货币具有价值尺度与流通手段两大基本职能。货币在执行价值尺度职能时,仅仅观念货币就足够了,无须现实货币的存在;而货币在执行流通手段职能时,即使是不足值的货币也不会影响到交易,也不会被拒绝。从现实基础看,货币在流通过程中的确会发生磨损,导致成色、重量发生变化,但依然可以像足值货币一样在市场上流通,政府甚至会有意制造成色降低、分量不足的货币来流通,这些行为都会使货币的名义价值与实际价值不等。事实上,人们更注重货币的名义价值,再加上货币自身的发展过程就是货币名义化的过程,货币名目论就自然而然地出现了。

一、早期的货币名目论

15~17世纪,西欧一些国家奉行重商主义,执行多卖少买的贸易政策,结果导致金银大量流入国内,同时伴随金银增加、商品减少、物价上涨的一系列经济混乱。为反对已经落后的重商主义思想,早期的货币名目论由此产生。早期货币名目论的代表人物有尼古拉斯·巴本(Nicholas Barbon)、乔治·贝克莱(George Berkeley)、孟德斯鸠(Montesquieu)、詹姆

斯·斯图亚特 (James Steuart) 等。

(一) 巴本的货币名目论

尼古拉斯·巴本 (1640—1698) 是英国的经济学家, 其有代表性的著作为《为建筑家辩护》《贸易论》与《铸币论》。巴本的名目论的主要观点为: ①货币是国家创造的, 货币价值是由国家法律赋予的, 铸币也是因为有国家的权威才有价值。在国内, 货币是按照国家规定的名称与重量流通, 但在国外, 国家的权力不再发挥作用, 货币价值就按照货币的实际重量与成色来计算了。②巴本认为货币本身不具有价值, 甚至贵金属也没有价值, 人们所想象的金银价值是由货币价值派生的, 而货币价值是由国家规定的。③巴本认为, 只要有君主的印鉴, 任何金属或非金属都可以充当货币的材料, 并且任何人都必须接受。鉴于此, 任何金属都可以被用来铸造货币, 只不过用金银制造货币不容易被伪造。巴本的第一、二个观点明显是错误的, 第三个观点具有一定的合理性, 货币作为交换媒介, 的确并不只是贵金属的专利。

(二) 斯图亚特的货币名目论

詹姆斯·斯图亚特 (1712—1780) 是英国早期资产阶级经济学家。在货币理论上, 他把货币名目论发挥得极为完善。他对货币职能与货币流通相关问题的阐述也得到了马克思的高度评价。斯图亚特的货币名目论的主要观点为:

(1) 货币只是一个计量单位、观念标准, 就像标尺对地图的作用, 或分、秒对于时间的作用, 同样, 货币单位的作用就是在指示比例而已。因此, 货币单位不能固定在任何一定量的金银或其他商品上, 货币只是具有等分的观念标准。

(2) 货币也具有价值尺度、流通手段、支付手段与价值储藏的职能。斯图亚特认为, 一国流通货币的需要量是由流通手段与支付手段两种需要量决定的。如果现实中流通的货币低于客观需要的货币, 人们就会用具有象征性的货币来代替金银; 反之, 如果流通的货币高于客观需要货币, 它就会进入储藏, 不影响流通与物价。

二、现代货币名目论

现代货币名目论是在 19 世纪末至 20 世纪初时期出现的一种货币理论, 主要出现在德国的经济学当中。现代货币名目论的形成与德国货币流通的实际状况密切相关。这一时期, 德国黄金储备少, 应付不了国际贸易发展的需要, 因而急需摆脱货币制度中的“黄金压迫”, 治本之法是废除黄金的货币特权, 现代货币名目论应运而生。现代货币名目论的主要代表人物有克拉普、彭迪生等, 凯恩斯也接受这种货币理论观点。现在大多数西方经济学家在货币问题上, 都接受现代货币名目论的主张, 这从西方经济学教科书对货币的定义中可以看出。美国著名经济学家米什金 (Mishkin) 的《货币金融学》就将货币定义为: 货币是任何在商品或劳务的支付或在偿还债务时被普遍接受的东西。可见, 现代货币名目论影响深远。

(一) 克拉普的货币名目说

克拉普^①是德国新历史学派的经济学家。他的货币名目论的基本观点是: 货币是票券的支付手段, 因此, 他的货币名目论又称“票券支付手段说”。克拉普认为, 金属主义只能说明金属足值货币, 却不能说明其他的货币种类。克拉普是极力反对金属主义的, 他认为货币

^① 克拉普 (G. F. Knapp, 1842—1926), 1905 年发表论文《货币国定论》, 全国系统地提出其政策主张。

就是票券的支付手段,用它可以涵盖并且说明一切货币。克拉普通过对历史的研究与考察发现,支付手段有三种形式:称量的支付手段、票券的支付手段与转账的支付手段。他认为,票券支付手段既区别于过去称量的支付手段,也区别于未来转账的支付手段,它具有所有货币的共同属性。纸币与银行券是票券,金属货币同样也是一种票券,这些票券都用来作为支付手段,因此,货币的本质就是票券的支付手段。

克拉普注意到,票券支付手段所具有的特征是任何货币种类都具备的特点。

(1) 价值单位的名目性。这一特点是指支付手段的票面价值仅仅是名目价值,纸币与银行券的票面价值是名目价值,即使足值的金属货币所标示的价值也是名目价值。支付手段所支付的债务的名目性,促成了价值单位的名目性。

(2) 支付手段的定型性。这一特点是指国家以法律形式规定货币一定的形态,并赋予一定价值单位的通用能力。而不必如金融货币称量制度下,支付手段由于不定型还必须在交易之前进行称量。

(3) 流通中的满足性。这一特征是指支付手段的职能就是支付,不会因为货币材料的差异而有所差别,只要能满足流通就可以了。

(二) 彭迪生的货币名目论

彭迪生^①继承并发展了克拉普的货币名目说。他认为,克拉普的货币国定说是不言自明的真理,是构成货币理论基础的总论,但克拉普的货币国定论基本上还是一种法律的学说,需要由经济的学说加以补充。

1908年,彭迪生出版了其代表著作《货币的本质》。在这本著作中,他提出“经济共同体”的概念,这是他的货币学说的出发点。他认为,想要认清货币的本质,必须先要研究货币经济生活赖以建立的原理。他把资本主义社会解释为人与人之间相互提供服务的共同体,而这个共同体关系的基本特征就是经济生活是为大家而劳动,靠大家而消费,但又必须由每个人自己求得生产与消费之间均衡的经济关系。要实现这种个人的均衡必须具备两个条件:①能以大家公认的价值单位来计算价值;②使用一种凭证来表示这种价值单位,并作为提供劳务与价值的证明。具备这两个条件,用以结合生产与消费的东西就是货币。

因此,从法律角度来说,货币是一种支付手段;从经济角度来说,货币是向共同体提供了劳务而获得的可用以向共同体要求相应劳务的凭证。

(三) 凯恩斯的货币名目论

凯恩斯^②是当代英国最有影响力的经济学家。1936年凯恩斯的划时代巨著《就业、利息和货币通论》(简称《通论》)的出版开创了“凯恩斯革命”,引起了西方经济学界的轰动。将凯恩斯关于货币认识的一些重要观点进行梳理,并总结如下:

1. 关于货币本质的观点

凯恩斯认为,货币是用于债务支付和商品交换的一种符号,这种符号是由计算货币的关系而派生的。计算货币是货币的基本概念,它是用计算单位表现的一种观念货币,如美元、英镑等,经济生活中的债务和一般购买力就是通过这种计算单位的符号来表示的。随后,凯恩斯又提出了货币本体的概念,即指有形的货币如1美元、1英镑等,货币本体是依赖计算

① 彭迪生(F. Bendixen, 1864—1920),德国的银行家和货币金融学家,1908年出版《货币的本质》。

② 凯恩斯(J. M. Keynes, 1883—1946),当代英国最有影响力的经济学家,代表著作《就业、利息和货币通论》。

货币才称其为货币的。也就是说,计算货币本身是一种符号,由它衍生出的货币本体只能是相应于符号之物,因此,货币就不可能具有实际价值,它只是国家的创造物。

2. 关于货币分类的观点

在对货币本质详细分析之后,凯恩斯分别按照货币内容、货币总量、货币持有动机对货币进行了分类。

(1) 按货币内容的分类,具体见图1-1。这里,债务凭证是指用计算货币表现的契约,当债务凭证被用于结算交易而成为货币本体的替代物之后,就称之为“银行货币”。在银行货币中,表现为国家债务的一部分,当被国家规定为法定支付手段时就成为“国家货币”,而非国家债务的部分就是银行信用货币。

货币本体是国家法令规定的,因此它也被称为国家货币。国家货币是由商品货币、管理货币与不兑现货币(名目货币)组成的。其中,商品货币是由特殊商品的现实单位构成的,如金本位、银本位等;管理货币^①是指国家控制其发行条件的货币,或准许其兑换成其他商品,使其与客观标准相联系,从而保持一定的价值,如银行券(见专栏1-2);名目货币是币材的内在价值与货币面值分离的货币,如纸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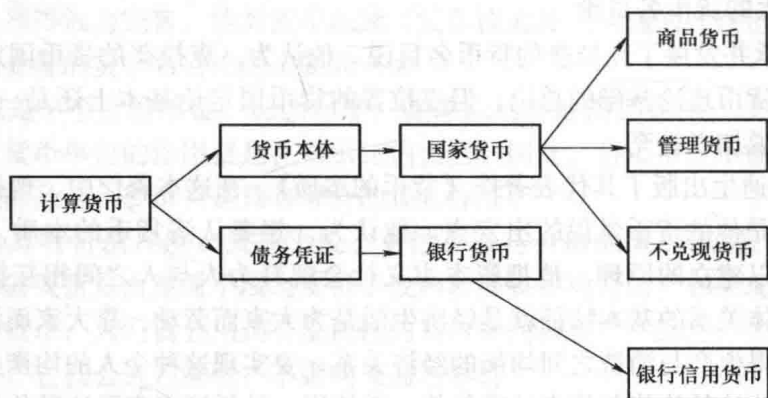


图1-1 货币按货币内容进行分类

专栏1-2

了解银行券的含义、发展历史及特征

银行券是由银行(尤其是中央银行)发行的信用工具,经历了由兑现到不兑现,分散发行到集中发行的过程。银行券是银行发行的代替商业票据流通的银行票据。银行券是一种最典型的信用货币。它从货币的支付手段职能中产生,以银行贴现商业票据的方式发行出来,以商业票据流通为基础。在商业票据未到期时,票据持有人因某种原因需将商业票据变为现款,就可以到银行去贴现,而在银行没有现款支付给票据贴现人时,可以使用自己发行的票据(即银行券)代替私人商业票据,持票人凭银行券可以随时兑现。银行券具有黄金和信用双重保证,因而得以广泛使用。银行券的发行,不仅可以使银行能够超过其实有资本数量来扩大信用业务,而且可以满足由商品生产发展引起的对货币的追加需求。

^① 凯恩斯在《通论》中提到,他的货币理论主要是以管理货币为中心论点。

银行券最早出现于17世纪,是在商业票据流通的基础上产生的。由于商业票据的流通时间和流通范围都有较大的局限性,而体现银行信用的银行券可不受支付日期的限制,并可随时兑换黄金,信用基础稳固,所以银行券得以广泛使用。持有者用它代替金属货币作为流通手段。银行券流通的数量受商品流通需要的调节。“只要银行券可以随时兑换货币,发行银行券的银行就绝不能任意增加流通的银行券的数目。”^①当商品流通扩大,需要更多货币时,银行券就作为流通手段和支付手段进入流通领域。当商品流通缩小,流通手段和支付手段显得过多时,它就流回银行。

早期的银行券是由私人银行发行的。19世纪中叶以后,资本主义国家的银行券发行逐渐由私人银行改由中央银行或其指定的银行发行。20世纪30年代世界性经济危机后,各国相继放弃金本位制。第二次世界大战之后,所有资本主义国家的货币都同黄金脱钩,普遍由中央银行发行不兑换的纸币作为流通手段。这种纸币与银行券是不同的,它是从货币作为流通手段的职能中产生的,很少甚至根本没有商业票据和黄金作保证,不能兑换黄金。它是根据政府的法令发行,规定在一切公私债务的支付中必须接受的货币,所以叫作“法定货币”。

纸币是指由国家发行的强制使用的货币符号。银行券和纸币本身都没有价值,这一点两者是相同的。但两者之间有极大的区别:①纸币是从货币流通媒介的职能中产生的,而银行券则产生于信用关系,是在货币作为支付手段职能的基础上产生的;②纸币是由政府发行、依靠国家权力强制流通的,而银行券则是由银行通过短期商业票据贴现方式发行的;③纸币不能兑现,而银行券可以兑现;④纸币如超量发行就会贬值,而银行券不会贬值。银行券之所以不会贬值,是由于银行券的发行量要以银行贴现的商业票据为依据,同时,银行券必须能随时兑换贵金属货币,即银行券要有信用和黄金双重保证。

(2) 按货币总量的分类,具体见图1-2。凯恩斯认为,货币总量是货币理论中的重要问题。其中,国家货币总量分别被公众、商业银行与中央银行持有。中央银行货币是商业银行缴存在中央银行的存款准备金,商业银行货币包括公众存款和银行信用货币(各种票据等信用货币)。其中,公众存款是一部分作为法定准备金存放在中央银行,另一部分作为自由准备金留存于商业银行。商业银行货币与公众持有的国家货币构成流通货币总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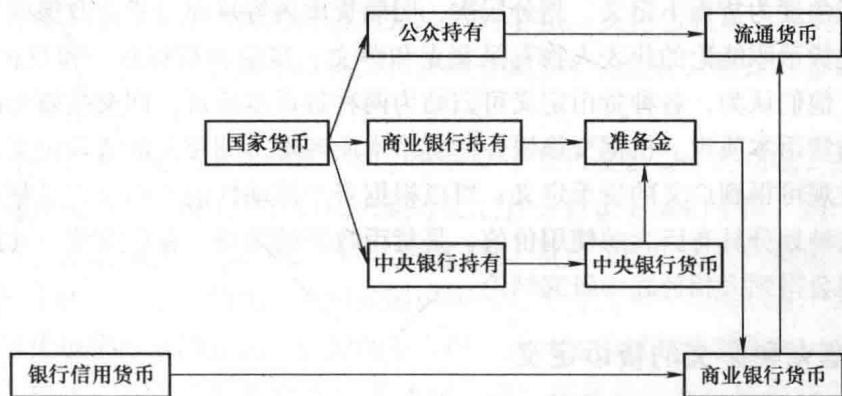


图1-2 货币按货币总量进行分类

(3) 按货币持有动机分类,具体见图1-3。由于个人的收入与支出不同步,因此个人需要保有一部分收入作为日常开支之用,出于这种动机而持有的货币是所得货币;企业的收

① 见《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5卷,第594页。

人与支出也存在时差,为应付日常开支也需要保有一部分货币用于交易,出于经营性动机而持有的货币是业务货币;个人或企业为进行投资或未来获得收益需要储蓄一部分货币,出于这种动机而持有的货币是储蓄货币。

3. 关于货币职能的观点

凯恩斯最初赞成名目主义的观点,即认为货币的唯一职能是交换媒介,充当商品交换中的流通手段与支付手段。在20世纪30年代的大危机之后,凯恩斯认为,货币储藏财富的职能是存在的,人们会出于本能的防范与理性的选择将货币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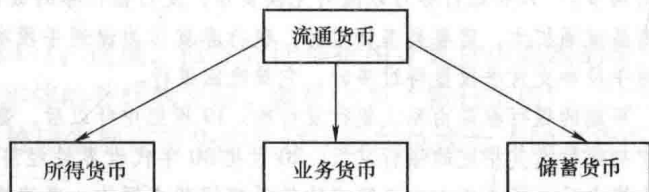


图 1-3 货币按持有动机进行分类

为资产或财富持有,即为实现资产的保值与增值,在货币优于其他形式的资产时持有。

凯恩斯认为,货币储藏财富的职能会对经济起到重要的、实质性的影响。由于人们会把一部分财富作为储藏之用,持币待购或持币不购,就会打破货币收支之间的平衡关系,出现供求失衡的状况,最终就可能导致有效需求不足、工人失业甚至经济危机。

货币之所以具有储藏价值,不是因为自身具有价值,而是因为与其他商品相比,只有货币既可以指望它灵活升值获得收益,又无须支付高额的储藏费用。与其他资产相比,倘若人们预期未来是动荡不安的,则货币适合作为存款来储藏积累。

第三节 货币职能论

20世纪60年代以后,虽然这一时期就货币的本质而言,仍然是货币名目论受到大多数经济学家的支持,但经济学家已不再纠结于争论,而是遵循实用主义原则,从货币的支付媒介与价值职能角度为货币下定义、划分层次,明确货币内容从而为货币政策的制定与实施奠定基础。现代货币职能论的代表人物有佩塞克和萨文、纽伦和布特尔、弗里德曼与施瓦茨、格利和肖等。他们认为,各种货币定义可归结为两种货币本质观,即交换媒介的货币本质观与价值储藏的货币本质观。根据交换媒介的货币本质观可得到狭义的货币定义,根据价值储藏的货币本质观可得到广义的货币定义;可以根据资产流动性的大小来定义货币,即货币层次的划分,这种划分具有巨大的使用价值,是货币政策的需要。在研究统一理论问题时,货币定义的不同会得到大相径庭的研究结论。

一、佩塞克和萨文的货币定义

1967年,英国经济学家佩塞克(B. P. Pesek)和萨文(T. R. Saving)出版了代表著作《货币、财富和经济理论》,阐述了他们关于货币定义的理论观点。他们认为,①货币是持有者的财富,但并不是其他任何人的负债。因此,货币是社会净财富。②货币是其生产者生产并出售的产品,而并非生产者的负债。其中,金属货币是采矿业的产品,不兑现货币是政府或其他指定机构的产品,活期存款是银行业的产品。③货币不是任何人的负债,没有人会向其持有者支付利息。因此,是否支付利息是货币与非货币的区分标准。④根据佩塞克与萨